

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徵才資格條件明細

公告日期：109 年 7 月 21 日

人員區分	一般人員
職系	土木工程
職稱	技士(預估缺)
官職等	委任第 5 職等至薦任第 7 職等
名額	正取 1 名 (備取 1 名)
性別	不限
工作地	807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 720 號
上網期間	自 109 年 7 月 21 日至 109 年 8 月 3 日止
本館使命、願景、品質政策及服務態度	一、我們的使命 (一)培養人人都是科學人。 (二)讓「科工館」成為大家都喜歡來，常常來，來了還想再來的博物館。 二、我們的願景：以“科技生活化、生活科技化”、“科學體驗、體驗科學”，邁向綠博物館的願景。 三、品質政策：友善、專業、創新。 四、服務態度：微笑、熱忱、主動、耐心、當責。
資格條件	一、普考或相當等級以上考試及格、專科以上學校畢業，熟稔營繕維護者尤佳，經銓審合格實授委任第 5 職等以上且具土木工程職系任用資格之人員。 二、具採購人員證照。 三、熟悉運用符合 ODF 文件格式處理能力、Word、Excel 及網頁等基本文書處理操作。 四、英文能力具全民英檢初級以上尤佳。 五、認同並符合本館使命、願景及服務態度價值觀者，且具溝通協調能力。 六、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、28 條、公務人員陞遷法第 12 條、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不得任用之情事。無特考特用限制轉調情形者。
工作項目	一、辦理營繕業務。 二、其他交辦事項。
報名及聯絡方式	一、報名方式： 請於限期前登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服務網「事求人機關徵才系統」，點選「我要應徵」，檢視並確認「我的簡歷」及「我的履歷」內容無誤後(需填寫簡要自述及上傳照片)，點選【應徵職務】，並完成授權同意開放履歷給徵才機關調閱。另將下列證明文件依序合併掃描為單一檔案後上傳： (一)現職派令。 (二)歷次銓審函。 (三)最近 5 年考績通知書。

	(四)考試及格證書。 (五)最高學歷證書。 (六)身分證影本。 (七)採購人員初級證照。 (八)其他足資證明適任本項職務之相關資料。 未完整上傳前述附件資料者，將以資格不齊全無法參加甄選處理。 二、應徵者資格審查結果及甄選日期： (一)將於本館網站「最新消息區」公告且應徵者亦可憑身分證字號至本館首頁→「單一窗口服務」→「申辦進度查詢」→「求才處理進度查詢」 (https://www3.nstm.gov.tw/careers/query.asp)。 (二)合於初審條件者擇優另行通知甄試。 三、甄選結果：於本館最新消息區公告錄取名單。 (一)本次甄選正取 1 名，並視甄選成績擇優備取 1 名，備取期間自錄取名單公告之翌日起 3 個月內。 (二)參加甄選人員條件如不符本館需求，本館得斟酌情況從缺之。 四、其他： (一)繳交之各項證件，如有虛偽不實等情事者，取消甄選資格；如經錄取，取消錄取資格。 (二)本案連絡人：陳小姐；電話：07-3800089#8415。
--	--